

最高法发布依法平等保护民企典型案例

本报北京7月31日讯 记者张展 最高人民法院今天发布11件依法平等保护民营企业典型案例，集中展示人民法院能动司法、服务民营经济发展壮大的工作成效。

本次发布的典型案例中，湖北省老河口市大通物流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肖某等伪造国家机关公文、证件、印章罪，伪造公司、企业印章罪一案，当地法院最大限度降低司法措施对企业正常生产经营的影响，联合检察院监督企业合规改革，指导企业加强内部治理；综合考量犯罪事实、认罪悔罪态度、社

会危害及企业合规整改等情况，依法对被告人免于刑事处罚。最高法通过这一典型案例，推动各级法院切实转变办案理念，治罪与治理并重，促进企业合规守法经营。在小米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诉网络侵权责任纠纷案行为保全裁定中，法院依申请及时裁定被告立即删除侵权文章及视频，防止进一步扩大对民营企业名誉权的损害，彰显了人民法院依法打击恶意损害企业名誉权的司法态度，推动营造有利于民营经济发展的社会舆论环境。在浙江宁波文旅公司合同纠纷案

中，法院判令违约国有企业依法承担违约责任，最高法由此推动各级法院有效落实平等保护原则，机关法人、国有企业违约毁约、拖欠民营企业账款的，同样承担相应民事责任。

此外，法院坚持善意文明执行。在山东省东营鹏豪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相关系列执行案中，法院在执行时对案涉烂尾楼没有简单一拍了之，而是依法引资恢复项目建设，1472套房产竣工交付，一揽子执结近500件关联案件，妥善化解了近900个债权人的8

亿元债权，农民工工资全额支付，职工就业得以稳定。最高法通过这一系列典型案例，引导各级法院在执行中在实现胜诉当事人合法权益的同时，最大限度减少对被执行人生产经营的影响。

下一步，人民法院将继续坚持严格公正司法、能动司法，通过一个个案件的审理工作，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壮大的决策部署，营造安商惠企的法治化营商环境，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作出积极贡献。

全国工商联发布法治民企报告(2022-2023)

民企诚信守法与合规经营理念不断增强

本报北京7月31日讯 记者张维 今天在举行的第五届民营经济法治建设峰会上，全国工商联发布了法治民企报告(2022-2023)。报告指出，民营企业诚信守法与合规经营理念不断增强，内部腐败治理和风险防控意识显著提升。

报告显示，民营企业产权保护意识日益增强，有95.51%的企业通过和解、调解、仲裁或诉讼等途径解决产权纠纷。企业管理法治化水平得到有效提升，有81.26%的企业每年开展法治宣传，有87.62%的企业能及时有效处理投诉，有91.91%的企业拥有基本完善的合同管理制度，有96.45%的企业能够执

行国家劳动工时和休息休假制度。民营企业重视合规管理建设，超八成企业已建立合规管理体系，相关合规部门或合规岗位能够参与企业发展和运营决策。

报告提出，法治民企建设仍需发力，企业合规管理面临成本高、人才缺乏等难点，产权保护需求多样化亟待满足，内部腐败防治仍面临机制不完善、法治不健全等挑战。

报告指出，《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壮大的意见》对推动建设法治民营企业提出要求，需要外优法治环境，内强合规筋骨。一是共育企业法治文

化，把法治文化融入企业经营管理者和员工日常行动中，在潜移默化中提升依法治企水平。二是共推企业合规管理。营造企业合规环境，构建合规管理体系，将合规理念贯穿企业发展全过程和各环节。三是共筑内部腐败防线。共同维护公开公平公正的市场竞争与交易秩序，净化内部腐败土壤，携手依法保护民营企业产权和企业家权益。四是共强企业法务队伍。不断探索法务队伍选聘和培养机制，加强民营企业法律服务力量供给。五是共促和谐劳动关系。深化和谐劳动关系创建，做好推动企业与职工协商协调的引导和服务。

民营经济法治建设“十大护航行动”结果揭晓

本报北京7月31日讯 记者张维 今天，2023民营经济法治建设“十大护航行动”推选结果在第五届民营经济法治建设峰会上揭晓。中共中央、国务院出台《关于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壮大的意见》，最高人民法院印发指导意见充分发挥司法职能作用助力中小微企业发展，最高人民检察院部署开展行政检察护航法治化营商环境专项活动，司法部、工信部联合部署开展“服务实体经济 律企携手同行”专项行动，中国法

学会推进首席法律专家制度，创新服务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等入选“十大护航行动”。

为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落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优化民营企业发展环境，广泛宣传各单位在落实依法保护民营企业产权和企业家权益方面的新部署、新行动、新举措，今年以来，全国工商联会同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公安部、司法部、中国法学会共同组织开展了民营经济法治建设

“十大护航行动”推选活动。

据了解，推选活动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依法保护民营企业产权和企业家权益、营造法治化营商环境、鼓励和支持民营经济发展壮大等决策部署，结合公检法司机关、法学会和工商联在落实依法保护民营企业产权和企业家权益的新部署、新行动、新举措，开展了内部推选、筛选初评、企业家评审等多方征求意见。经统筹考虑，形成“十大护航行动”名单。

民企「守法诚信 合法合规」倡议书发布

本报北京7月31日讯 记者张维 今天，全国工商联主办第五届民营经济法治建设峰会，一份由30多名民营企业企业家发起的“守法诚信 合法合规”倡议书签发布。倡议书聚焦民营企业内部合规建设，30多名民营企业企业家代表呼吁广大民营企业及民营企业企业家做诚信守法的表率，坚持自觉守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靠法；筑牢依法合规经营的底线，将合规治理嵌入企业生产经营全流程；践行亲清政商交往，自觉抵制利益输送、权钱交易，做到不行贿、不欠薪、不逃税、不侵权、不逃废债、不踩红线，展示新时代民营企业良好形象；依法防治企业内部腐败行为，对防治腐败紧抓不放，敢于向违法违规行为亮剑，让贪腐舞弊行为无处藏匿；培育企业合规文化，加强廉洁从业教育和典型案例警示，厚植企业廉洁文化根基，使守法合规成为企业经营者和全体员工的自觉行动。

建设法治化营商环境，助力民营经济健康发展、高质量发展，需要政府与企业双向发力，不断强化民营企业法治意识，深化民营企业合规建设，规范民营企业经营行为，用法治为民营经济行稳致远保驾护航。

建设法治化营商环境，助力民营经济健康发展、高质量发展，需要政府与企业双向发力，不断强化民营企业法治意识，深化民营企业合规建设，规范民营企业经营行为，用法治为民营经济行稳致远保驾护航。

海口龙华区人民法院培训新任人民陪审员

本报讯 记者邢东伟 翟小功 通讯员蔡承霖 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人民法院近日与龙华区司法局举行2023年增补人民陪审员宣誓暨岗前培训会，切实提高人民陪审员履职能力，推动人民陪审员制度全面落实到实处。

培训中，由海南政法职业学院讲师进行《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陪审员法》专题教学，全体人民陪审员集中观看廉政警示教育片《镜鉴：贪欲不归路》。据介绍，通过此次培训，新任人民陪审员们纷纷表示深感责任重大、使命光荣，在今后的陪审工作中，将恪守职业道德，认真履行工作职责，为化解矛盾纠纷和维护社会和谐作出积极贡献。

三穗县检察机关护航经济社会发展

本报讯 记者王家梁 通讯员周石 今年以来，贵州省三穗县人民检察院以开展“透过业务看政治讲忠诚”活动为契机，不断提升业务能力综合素质，依法主动履职，为经济社会发展保驾护航。今年以来，通过全力推进社会治安重点整治，依法惩治扰乱市场秩序的各类犯罪等工作，依法批准逮捕25件35人，依法提起公诉73件97人。同时，三穗检察还开展法律宣讲、案例讲解、读书分享等活动，检察干警在学习中收获，在坚守初心中不断饱满干事创业的精气神。



入夏以来，广西壮族自治区贺州市公安局平桂分局组织民警辅警全面铺开治安巡查，为营造风清气正、稳定和谐的社会环境提供“公安力量”。图为民警辅警在西湾街道飞马村宣传反邪教知识，提升群众识别和抵御邪教意识和能力。

以检察力量守护英烈荣光

平顶山检察能动履职加强英烈纪念设施保护

□ 本报记者 赵红旗 □ 本报通讯员 颜璐 陈彦培

“这才是烈士墓地该有的样子！”7月30日，面对修葺后庄严肃穆的烈士墓，当地群众面色凝重地说。

这是河南省平顶山市湛河区人民检察院联合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对10座烈士纪念馆的整修工作进行走访时出现的一幕。

75年前，在洛阳解放战斗中，21岁的解放军战士张保成壮烈牺牲，他的父亲翻越200多公里山路，把他的遗体拉回家乡平顶山市湛河区褚庄村附近的一处山岗安葬。两年后，张保成瘫痪多年的侄子在临终前告诉乡亲们，那里葬着英雄张保成。

“这个小土堆就是烈士墓？”当时，平顶山市人民检察院正开展英烈纪念设施保护专项监督活动，在核查烈士墓地保护现状时，一张小土堆的照片引起了湛河区检察院干警的注意。当他们赶到现场时，看到墓地因多年无人维护，无墓碑、无标识，周围杂草丛生，残破不堪，便报请检察长立即启动公益诉讼办案程序。经查阅有关历史档案资料、现场查勘等程序，湛河区检察院依法向有关部门发出检察建议。

2021年7月10日，张保成烈士遗骸被安葬在平顶山市烈士陵园。就在检察干警联合相关部门挖掘、整理张保成烈士的事迹时，又发现了散葬在褚庄村的另外3名烈士的墓。

“像这样散落在民间的烈士墓到底有多少？我们要依据英雄烈士保护法，详细了解清楚。”平顶山市检察院专门成立“缅怀英烈、不忘初心”公益诉讼专项活动小组，用检察力量保护英烈纪念设施。

鲁山县是革命老区，有百余名革命烈士长眠于此。尧山镇霍庄村地处深山区，海拔1000多米，2019年5月，鲁山县人民检察院在办案途中经过此处时，听村民们说起村南埋葬着6名烈士，要前往查看时，却被村民拦住说：“那里没路，草都齐腰深，还有蛇，不安全啊！”但检察干警挽起裤脚，从村民们手里借来镰刀，一路披荆斩棘来到烈士墓进行实地查看。

经20多天的实地核查，鲁山县检察院干警对10多个乡镇的13处烈士纪念馆、4处烈士纪念碑及散落在民间的烈士墓现状有

了更为详细的了解。鲁山县检察院依法对相关职能部门发出检察建议后，各乡镇革命烈士纪念馆全部得以修复保护。

通过对基层检察院呈报的相关材料进行研判分析，平顶山市检察院发现，全市英烈设施数量多、分布广，大部分又在野外，交通条件差，管理难度大，便组织基层检察院通过线索搜寻、核对整理现有烈士档案、查阅查询档案馆史料、咨询专家等方式收集、查找烈士相关资料，全面掌握散葬烈士墓地保护情况，联合相关职能部门共同推动解决烈士纪念设施保护管理中存在的问题。截至目前，全市检察机关通过走访排查发现深山区零散烈士墓16处，围绕英烈纪念设施保护、军人权益保护开展法律监督立案21件。

“加强对英雄烈士纪念设施的保护，是检察机关义不容辞的责任。我们将继承和发扬英烈不屈不挠、艰苦奋斗的革命优良传统，依法能动履职，加强公益保护，以检察力量守护英烈荣光。”平顶山市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王林海说。

只进一扇门 最多跑一次

宜春法院聚力打造诉源治理亮丽“名片”

□ 本报记者 周孝清 □ 本报通讯员 钟伟 杨柳青

农民工刘某等人被熊某雇佣到江西省丰城市某小区进行外墙粉刷、涂料作业。待工程完工，熊某却未结清工钱。

多次追讨无果后，刘某等人抱着试一试的心态来到丰城市矛盾纠纷多元化解中心求助。丰城市人民法院诉服人员了解情况后，当即为民工开启“绿色诉讼服务通道”，将纠纷委派给法院诉前调解团队。调解员组织熊某到场参与调解，不到半天时间，这起涉及10余人的欠薪纠纷得以顺利解决。

这是宜春法院充分发挥能动司法作用推动矛盾纠纷及时妥善化解的一个缩影。

宜春市中级人民法院相关负责人告诉记者，《法治日报》近年来，宜春法院主动入驻全市矛盾纠纷多元化解中心，通过调解指导、司法确认、快速立案、速裁快审等“一站式”服务，越来越多的当事人实现低成本、零成本、高效率解纷。今年1月至6月，全市法院诉前调解成功分流率为50.59%，高于全省平均值。

据介绍，宜春法院坚持党委领导、积极协同、部门联动、行业协作，调解组织等对接，聚力打造诉源治理工作亮丽“名片”，不断优化调处功能，提升调处效能，形成有效化解矛盾纠纷的强大社会合力，推动诉前调解由法院唱“独角戏”向各单位“大合唱”转变，涌现出一批接地气、赢民赞的矛盾纠纷调解品牌。如高安县法院“老鲍工作室”、丰城市人民法院“130”机制、铜鼓县人民法院“和安庭”、丰城

法院“舅舅坐上”解纷吗+乡村法庭等。

此外，考虑到部分案件无法通过调解化解，宜春法院将诉讼服务中心和速裁团队搬到矛盾纠纷多元化解中心办公，为群众提供“访调评”一站式服务，固定调解中双方都认可的情况，调解不成第一时间转立案，前序调解记录可作为后续调处和法院裁判参考，加快案件审理。

“要不是高安市人民法院替我们想办法，这十几万元的工资不可能这么快就能要回来，真是解了燃眉之急。”近日，高安市职工代表谢某对调解员和指导法官感激地说道。

原来，谢某等51人自2017年先后入职狄某办的服装厂，因狄某以疫情导致经营不善为由，陆续拖欠工资合计14万余元。为维护工人合法权益，高安法院将该案件委派给高安市综治中心“付秀秀调解工作室”进行诉前调解，法官予以跟踪指导。最终，一起50余人的纠纷，通过“诉前调解+司法确认”模式得以高效率、零成本化解。

“我们积极发挥诉前调解指导作用，在调解过程中强化当事人自动履行观念，同时引导当事人申请司法确认，让当事人吃下一颗‘定心丸’。”宜春中院立案庭庭长潘丽娟介绍说，今年1月至6月，宜春市两级法院共发出诉前调解类文书5749份，比去年同期增长5015份。

宜春中院相关负责人表示，宜春法院坚持和发扬新时代“枫桥经验”，助力实现人民群众司法“只进一扇门，最多跑一次”，把矛盾纠纷多元化解“宜春品牌”擦得更加闪亮。



内蒙古赤峰市红山公安分局民警近日接到群众求助，请求警方协助找寻家中走失老人，民警通过实地走访、机动巡逻等成功找到老人。图为近日红山分局民警手中，表达感谢之情。 邓楠 康泰 摄